证券代码:002459 证券简称:天业通联 公告编号:2018-005

秦皇岛天业通联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和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重要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没有否决议案的情形;

2、本次股东大会没有涉及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已通过的决议;

3、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召开。

一、会议召开情况

1、召开时间:2018年1月11日14:00

2、股权登记日:2018年1月5日

3、会议召开地点:河北省秦皇岛市经济技术开发区天山北路3号公司会议室

4、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5、会议主持人:董事长王巍先生

6、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召开

7、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及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之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1、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下同)7人,代表股份146,522,128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7.70%。

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7人,代表股份146,522,128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7.70%;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0人,代表股份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2、公司部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席了现场会议。

3、北京国枫律师事务所委派律师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进行见证,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三、审议议案和表决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调整使用自有资金投资理财和委托贷款业务额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46,522,128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为:同意2,819,1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2、审议通过《公司章程修正案》

表决结果:同意146,522,128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为:同意2,819,1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四、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1、律师事务所名称:北京国枫律师事务所

2、律师名称:杜莉莉、郭昕

3、结论意见:

本所律师认为,贵公司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及贵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召集人和出席本次会议人员的资格以及本次会议的表决程序、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五、备查文件

1、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2、北京国枫律师事务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秦皇岛天业通联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1月11日

证券代码:603106 证券简称:恒银金融 公告编号:2018-001

恒银金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澄清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传闻简述

恒银金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关注到,2018年1月11日有媒体发布或转载公司在"上证e互动平台"回复的,即关于区块链技术的发展和应用事宜。具体为:有投资者多次通过上证e互动平台向公司提问:"公司是否有计划布局区块链技术",公司1月10日回复为:"公司已经关注到区块链技术的发展和应用,正在着手进行区块链相关技术的研发的相关内容"。此后该回复内容被Wind资讯、东方财富、全景网、新浪财经等媒体发布或转载。

为便于广大投资者了解公司相关情况,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的要求,为了避免广大投资者对报道的内容产生误读,公司对媒体报道的内容进行了核实,并对上述媒体报道作出如下澄清。

二、澄清说明

公司提供传统银行向智慧银行转型升级过程中所需的现金类、非现金类、支付安全类等全方位的产品、技术和服务。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区块链相关技术在公司未形成任何相关产品或应用、销售,在公司业务收入中也未有应用区块链技术研发成果而产生的直接业务收入。同时,公司关于区块链相关技术目前只聘用了两名年轻的加密算法硕士毕业人员,区块链相关技术目前没有实质的研发活动开展。

三、其他说明

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恒银金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1月12日

证券代码:000002、299903 证券简称:万科A、万科H代 公告编号:(万)2018-006

万科企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股份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万科企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1月11日收到公司股东深圳市钜盛华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钜盛华")的《告知函》。《告知函》显示:"2018年1月10日,钜盛华将持有的万科66,696,496股无限售流通A股质押给天津盈万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并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完成股权质押登记手续,该部分股权质押期限自2018年1月10日起至质押解除之日止。"

一、股东股份被质押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	质押股数(股)	质押开始日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本次质押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
钜盛华	否	66,696,496	2018/1/10	质押解除之日	天津盈万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0.60%

二、股东股份累计被质押的情况

截至2018年1月10日,钜盛华通过普通证券账户直接持有公司A股股票共计926,070,472股,占公司总股本的8.39%,累计质押股数为926,070,462股,占公司总股本的8.39%。

三、备查文件

深圳市钜盛华股份有限公司《告知函》。

特此公告。

万科企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一月十二日

证券代码:002905 证券简称:金逸影视 公告编号:2018-002

广州金逸影视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人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广州金逸影视传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金逸影视")于2017年12月13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9亿元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该议案已经由2018年1月3日召开的《公司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2017年12月15日、2018年1月4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上的相关公告。

一、购买理财产品的基本情况

公司于2018年1月以部分闲置自有资金在平安银行、民生银行购买了理财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产品名称	平安银行卓越计划滚动型保本人民币公司理财产品	平安银行对公结构性存款(挂钩利率)产品	平安银行卓越计划滚动型保本人民币公司理财产品	与利率挂钩的结构性产品(CNYS)
产品简码	AGS159004-038	TGG180120	AGS159020-012	CNYS
产品类型	保本浮动收益型	保本浮动收益型	保本浮动收益型	保本浮动收益型
产品期限	28天滚动	90天	91天	90天
理财启动日	2018年1月5日	2018年1月10日	2018年1月11日	2018年1月11日
理财到期日	2018年2月2日	2018年4月10日	2018年4月12日	2018年4月11日
预期最高年化收益率	4.3%	4.45%	4.45%	4.3%
理财金额	5,000万	10,000万	8,000万	15,000万
资金来源	公司自有闲置资金	公司自有闲置资金	公司自有闲置资金	公司自有闲置资金

公司与平安银行、民生银行不存在关联关系。

二、理财风险及控制措施

(一)投资风险

1、现金管理产品主要受货币政策、财政政策等宏观政策及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发生变化的影响,存在一定的系统性风险;

2、该理财投资品类为浮动收益,因此投资的实际收益不可预期。

(二)针对投资风险,公司将采取以下措施实施风险

1、公司严格遵守审慎投资原则,严格筛选投资对象,选择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理财产品进行投资;

2、公司审计监察部负责审计、监督理财产品的资金使用与保管情况,定期对所有理财产品项目进行全面检查,并根据谨慎性原则,合理地预计各项投资可能发生的收益和损失;

3、董事会对投资理财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4、公司将依据监管部门的相关规定,披露报告期内理财产品的购买以及相应的损益情况。

三、对公司经营的影响

公司将首先保证流动资金充足,生产经营正常有序进行并保证公司及子公司正常经营运作和资金流动性及安全性,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将重点考虑现金流情况,考虑产品赎回的灵活度。因此,投资理财产品不会影响公司日常生产经营。通过适度的保本型短期理财,能获得一定的投资效益,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为股东谋求更多的投资回报。

四、公告日前十二个月内使用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情况

截止本公告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短期理财产品未到期的本金总额为人民币81,000万元(含本次)。

五、备查文件

相关理财产品认购业务回单及认购合同。

特此公告。

广州金逸影视传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1月12日

证券代码:603896 证券简称:寿仙谷 公告编号:2018-001

浙江寿仙谷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18年1月11日

(二) 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浙江省武义县黄龙三路12号公司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24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85,889,100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61.4371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李明焱董事长主持会议,会议记录由董事会秘书刘国芳女士负责。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及表决方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和《浙江寿仙谷医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五) 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8人,出席7人,赵江华独立董事因公务未能出席会议;

2、公司在任监事3人,出席3人;

3、公司董事会秘书出席会议;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选举周承国先生为公司董事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85,889,100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2、议案名称:关于选举徐子贵先生为公司股东代表监事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85,889,100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3、议案名称:关于调整部分营销网络建设募投项目实施方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85,871,200	99.9791	17,900	0.0209	0	0.0000

(二)涉及重大事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1	关于选举周承国先生为公司董事的议案	7,317,070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2	关于选举徐子贵先生为公司股东代表监事的议案	7,317,070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3	关于调整部分营销网络建设募投项目实施方案的议案	7,299,170	99.7553	17,900	0.2447	0	0.0000

(三)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所审议的三个议案均为普通决议事项,获得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的过半数通过。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浙江天册律师事务所

律师:黄丽芬、李鸣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本次股东大会经浙江天册律师事务所黄丽芬律师和李鸣律师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法律意见书认为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集人资格、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资格以及表决程序等相关事项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和《浙江寿仙谷医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的有关规定,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1、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大会决议

2、经见证的律师事务所主任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法律意见书

浙江寿仙谷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1月12日

证券代码:002823 证券简称:凯中精密 公告编号:2018-001

深圳市凯中精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凯中精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7年10月16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其全资子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2亿元或等值外币(以交易余额计算)的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购买金融机构发行的安全性较高、流动性较好、风险较低的短期理财产品,累计购买金额不超过人民币4.4亿元或等值外币,有效期12个月,在上述额度和有效期内,资金可滚动使用。具体内容详见2017年10月17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93;《关于使用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95。

根据上述决议,近日公司与中银国际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银证券")签署了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的协议,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理财产品的基本情况

公司于2018年1月11日与中银证券签订协议,以暂时闲置自有资金人民币8,000万元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理财产品情况如下:

(一)购买中银国际中银证券锦鲤--收益宝B133号理财产品

1、产品名称:中银证券锦鲤--收益宝B133号

2、产品代码:SAQ768

3、产品类型:本金保障型收益凭证

4、产品期限:30天

5、本产品收益计算方式为:投资收益=投资本金×投资收益率×实际投资天数/365,精确到小数点后2位,小数点后第3位四舍五入。实际天数为本产品起息日(含)起至到期日(含)的自然日天数。

6、本金偿付安排:存续期到期一次性支付

7、付息安排:存续期到期一次性支付

8、本息到账日:存续期到期日下一工作日将到期本息划回投资者支付认购资金时使用的同名账户。

9、预期年化收益率:年化固定收益率4.8%

10、收益起计日:2018年1月12日

11、到期日:2018年2月11日

12、认购资金总额:人民币4,000万元

13、资金来源:公司暂时闲置自有资金

14、公司与中银证券无关联关系

(二)购买中银国际中银证券锦鲤--收益宝B134号理财产品

1、产品名称:中银证券锦鲤--收益宝B134号

2、产品代码:SAQ769

3、产品类型:本金保障型收益凭证

4、产品期限:46天

5、本产品收益计算方式为:投资收益=投资本金×投资收益率×实际投资天数/365,精确到小数点后2位,小数点后第3位四舍五入。实际天数为本产品起息日(含)起至到期日(含)的自然日天数。

6、本金偿付安排:存续期到期一次性支付

7、付息安排:存续期到期一次性支付

8、本息到账日:存续期到期日下一工作日将到期本息划回投资者支付认购资金时使用的同名账户。

9、预期年化收益率:年化固定收益率4.8%

10、收益起计日:2018年1月12日

11、到期日:2018年2月27日

12、认购资金总额:人民币4,000万元

13、资金来源:公司暂时闲置自有资金

14、公司与中银证券无关联关系

二、投资风险分析及风险控制措施

(一)投资风险

1、收益凭证产品的相关风险

流动性风险。在收益凭证产品到期前,交易可能不活跃,导致公司的转让需求可能无法满足;或者本期收益凭证产品未设回购或交易条款,导致公司在收益凭证产品到期前无法变现。

2、与发行人有关的风险

(1) 流动性风险。根据中国证监会和中国证券业协会对证券公司风险管理的相关要求,中银证券目前具备充足的流动资金,可以满足日常运营及偿付到期债务的需求。但如出现流动性短缺、无法及时获得充足资金的情况,在收益凭证产品到期时可能无法及时、全额支付,导致公司的本金及收益发生损失。

(2)信用风险。收益凭证产品以中银证券的信用发行。在收益凭证存续期间,中银证券可能发生解散、破产、无力清偿到期债务、资产被查封、冻结或强制执行等情形,将按照《破产法》规定的破产清算程序,在依法处置其财产后,按照一般债权人顺序对客户进行补偿,因此,在最不利情况下,公司的收益凭证产品本金及收益可能无法按照认购协议约定偿付。

(3)操作风险。由于中银证券内部管理流程缺陷、人员操作失误等事件,可能导致收益凭证认购、交易失败、资金划拨失败等,从而导致公司的本金及收益发生损失。

(4)信息技术系统风险。中银证券信息技术系统存在因不可抗力、软硬件故障、通讯系统中断、第三方服务不到位等原因无法正常运行的可能,从而可能影响其业务顺利开展;随着新业务的推出和公司业务规模的扩张,对信息技术系统的要求日益增强,可能存在因信息技术系统更新升级不及时对业务开展产生制约的风险。

3、政策法律风险

因国家宏观政策、金融政策、地方政府政策发生变化,或者现有法律缺位无法解决相关法律问题、个别地区执法环境不完善等,可能对中银证券产生不确定性影响,进而对中银证券正常的经营活动及收益凭证业务产生不利影响。

4、不可抗力及意外事件风险

自然灾害、社会动乱、战争等不能预见、不能避免、不能克服的不可抗力事件或监管部门暂停或停止柜台交易等意外事件的出现,可能对收益凭证产品的成立、投资运作、资金返还、信息披露、公告通知等产生影响,导致收益凭证产品的本金及收益发生损失。对于不可抗力及意外事件风险导致的任何损失,公司须自行承担,中银证券对此不承担任何责任。

5、信息传递风险

公司可通过中银证券网站等,及时了解收益凭证产品的相关信息和公告。如公司未及时查询,或对交易规则和配套制度的理解不够准确,导致投资决策失误,由此产生的责任和风险由公司自行承担。

(二)拟采取的风险控制措施

1、以上额度内资金只能购买不超过十二个月(含)保本型金融机构理财产品,不得购买涉及《中小企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30号:风险投资》的品种。

2、公司财务部门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一旦发现或判断有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不利因素,将及时通报公司总经理及董事长,并采取相应的保全措施,最大限度地控制投资风险、保证资金的安全。

3、独立董事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检查,以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核查为主。

4、公司监事会对理财资金的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

5、公司将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三、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

公司坚持"规范运作、防范风险、谨慎投资、保值增值"的原则,在确保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顺利实施和安全运作的前提下,以暂时闲置募集资金适度进行保本理财产品的投资,不会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正常实施;且通过适当的保本型短期理财,能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可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为公司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四、本公告日前十二个月公司累计购买理财产品的情况

1、本公告日前十二个月公司以闲置募集资金累计购买理财产品的情况

序号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投资金额(万元)	起息日	到期日	投资收益(元)	公告编号
1	中银证券锦鲤--收益宝B19号	本金保障型	8,000	2017年3月22日	2017年4月18日	263,890.41	2017-023
2	中银证券锦鲤--收益宝B25号	本金保障型	5,000	2017年5月4日	2017年5月31日	164,931.50	2017-045
3	中银证券锦鲤--收益宝B29号	本金保障型	6,000	2017年6月8日	2017年7月5日	210,824.48	2017-053
4	中银证券锦鲤--收益宝B46号	本金保障型	5,000	2017年7月12日	2017年8月8日	184,109.59	2017-062
5	中银证券锦鲤--收益宝B71号	本金保障型	1,000	2017年8月17日	2017年11月15日	108,493.00	2017-070
6	国泰君安证券君柜宝一号2017年第134期收益凭证	本金保障型	4,000	2017年8月17日	2017年10月16日	300,821.92	2017-071

2、本公告日前十二个月公司以闲置自有资金累计购买理财产品的情况

序号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投资金额(万元)	起息日	到期日	投资收益(元)	公告编号
1	中银证券锦鲤--收益宝B68号	本金保障型	6,000	2017年8月10日	2017年9月28日	365,194.18	-
2	国泰君安证券君柜宝一号2017年第179期收益凭证	本金保障型	2,000	2017年9月19日	2017年10月19日	75,589.04	-

五、备查文件

1、《中银证券锦鲤--收益宝B133号产品认购协议(产品代码:SAQ768)》、《中银证券锦鲤--收益宝B134号产品认购协议(产品代码:SAQ769)》;

2、《中银证券锦鲤--收益宝B133号产品风险揭示书(产品代码:SAQ768)》、《中银证券锦鲤--收益宝B134号产品风险揭示书(产品代码:SAQ769)》;

3、《中银证券锦鲤--收益宝B133号产品说明书(产品代码:SAQ768)》、《中银证券锦鲤--收益宝B134号产品说明书(产品代码:SAQ769)》;

4、中银证券《关于发行中银证券锦鲤--收益宝B133的公告》、《关于发行中银证券锦鲤--收益宝B134的公告》;

5、证券理财交易凭证。

特此公告。

深圳市凯中精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1月12日

证券代码:300560 证券简称:中富通 公告编号:2018-001

中富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中富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17年12月29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刊登了《关于召开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为切实保护广大投资者的合法权益,方便公司股东行使表决权,现将本次股东大会的有关事项提示如下: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召集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根据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司定于2018年1月15日(星期一)召开2018年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公司董事会召集、召开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4、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为:2018年1月15日下午14:30。

(2)网络投票时间为:2018年1月14日—2018年1月15日。

①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8年1月15日上午9:30-11:30 和下午13:00-15:00。

②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8年1月14日下午15:00至2018年1月15日下午15:00 的任意时间。

5、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同一表决权只能选择现场投票、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系统投票的一种方式,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6、股权登记日:2018年1月9日

7、出席对象:

(1)截至2018年1月9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上述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授权委托书样式详见附件)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8、会议地点:福建省福州市软件大道89号软件园F区4号楼第22层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提案名称

提案一:《关于(中富通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提案》;

提案二:《关于(中富通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提案》;

提案三:《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宜的提案》。

2、披露情况

上述提案已经公司2017年12月27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

上述提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的相关公告及同日披露的股东大会资料。

三、提案编码

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编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提案:以下所有提案	√
1.00	《关于(中富通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提案》	√
2.00	《关于(中富通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提案》	√
3.00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宜的提案	√

四、会议登记方法

1、登记方式:现场登记、通过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

2、登记时间:2018年1月12日上午9:00至12:00,下午2:30至5:30;

3、登记地点:福州市软件大道89号软件园F区4号楼第22层公司证券部。

4、登记办法:

(1)个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股票账户卡、持股凭证;委托代理人出席的,代理人还应出示本人有效身份证件、股东出具的授权委托书。

(2)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亲自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加盖法人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股票账户卡、持股凭证;委托代理人出席的,代理人还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出具的授权委托书。

(3)拟出席会议的股东也可将上述材料的复印件邮寄或传真到公司证券部,并请注明参加股东大会。

五、其他事项

1、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地址:福州市软件大道89号软件园F区4号楼第22层证券部

联系人:张伟玲

联系电话:0591-83800952 传真电话:0591-87867879

邮编:350003

2、会议费用

本次会议会期半天,与会股东食宿及交通费自理。

六、参与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公司将向股东提供网络投票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或者互联网投票系统(网址: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网络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 1。

七、备查文件

1、中富通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

2、公司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资料。

特此公告。

中富通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8年1月12日

附件:1、《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2、《授权委托书》

3、《参会股东登记表》附件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65560;投票简称:富通投票

2、提案设置及意见表决。

(1)提案设置

表1 股东大会提案对应"提案编码"一览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提案	√
1.00	《关于(中富通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提案》	√
2.00	《关于(中富通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提案》	√
3.00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宜的提案	√

本次股东大会设置"总提案",对应的提案编码为 100,提案编码 1.00 代表提案一,以此类推。

(2)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本次股东大会全部提案均为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股东对总提案进行投票,视为对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在股东对同一提案出现总提案与分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分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提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分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提案投票表决,再对分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4)对同一提案的投票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本次股东大会通过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18年1月15日上午09:30~11:30,下午 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本次股东大会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8年1月14日下午15:00至2018年1月15日下午15:00 的任意时间。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4月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2: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单位出席中富通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受托人对会议审议事项具有表决权,本人/本单位对会议审议事项投票指示如下表,未作具体指示的,被委托人可/不可按自己的意思表决。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赞成	反对	弃权
100	总提案	√			
1.00	《关于(中富通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提案》	√			
2.00	《关于(中富通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提案》	√			
3.00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宜的提案	√			

(说明:请在每个提案项目后的"赞成"、"反对"或"弃权"空格内择一填上"√"号。投票人只能表明"赞成"、"反对"或"弃权"一种意见,涂改、填写其他符号、多选或不选的提案项,该提案项的表决无效,按弃权处理。)

一、委托人情况

1、委托人姓名:

2、委托人身份证号:

3、委托人股东账号:

4、委托人持股数:

二、受托人情况

5、受托人姓名:

6、受托人身份证号:

本委托有效期为股东大会召开当天。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盖章)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注:1、本授权委托书有效期限: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止;

2、委托人为法人,应加盖法人公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字。

附件3:

中富通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大会参会股东登记表

股东名称:	证件号码:
股东账号:	持股数量:
联系电话:	电子邮箱:
联系地址:	邮编:
是否本人参会:	备注: